崇阳县2025年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遴选公告

为加快推进我县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工作，大力提升我县农业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公共服务能力，根据《崇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5年崇阳县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文件精神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现向社会公开遴选1个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粮油示范基地），现将遴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遴选范围

崇阳县辖区内，现有的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二、遴选程序

示范基地向县农业农村局提出申请，县农业农村局科教股组织专家评审后经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审核认定。

三、申报条件

1．基地所属单位应正式注册，基地合同期不少于10年或拥有自主产权。

2．基地有一定的技术服务能力，具备举办现场观摩、展示等条件。

3．基地规章制度完善，管理比较规范。

4．基地有一定的规模和后续发展能力，具备较好的基础设施，有明确的技术依托单位。

四、申报材料

1．填写《崇阳县2025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申请表》。

2．制定示范基地实施方案。方案内容要详细，明确示范任务、主推技术及资金预算等。（方案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六个方面：基地基本情况、基地建设地点、经费预算、具体工作举措）。

3．经营主体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生产基地土地自有产权证明或土地流转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5.其他材料。

1. 示范基地的主要职责

1.示范基地要明确技术指导专家，示范技术要进行总结。

2.完成3项农业技术试验示范，开展3次以上观摩、培训活动。

3.基地要及时收集整理活动开展的相关文字、影像等资料，做好年度工作总结，按时报送到县农业农村局科教股。

六、项目资金

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确定后，对购买种子（苗）、农药、肥料以及开展技术集成试验示范、推广应用、展示观摩和示范培训等给予适当经费补助。

报名地址：崇阳县农业农村局科教股（发展大厦2503），联系人：谷俊凤，联系电话：0715-3083075。

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8月4日前。

特此公告

附件1：崇阳县2025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申报审批表

附件2：农业科技示范基地评分细则

附件1

崇阳县2025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补助项目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申报审批表

|  |  |
| --- | --- |
| **基地名称** |  |
| **基地地址** |  | **规模（亩）** |  |
| **基地****负责人** |  | **手机** |  | **电子邮箱** |  |
| **基地简介** |  |
| **技术指导单位** |  | **联系专家** |  |
| **申请****单位****意见** | 本企业申请列入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将认真履行示范基地职责，保证能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并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负责人签字： （基地盖章） 年 月 日 |
| **专家意见** |   年 月 日 |
| **县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 |   签 章： 年 月 日 |